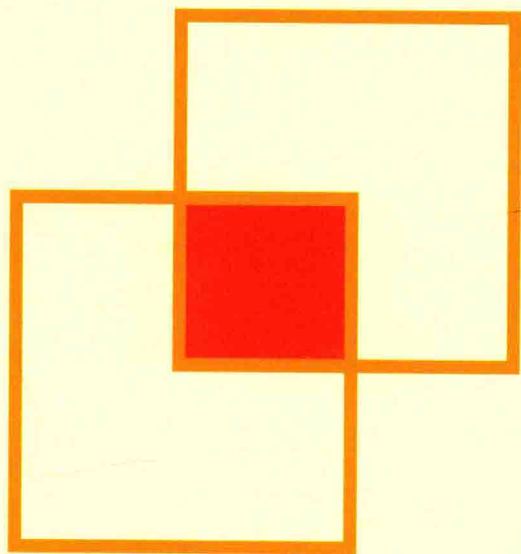




文学的不忍之心

胡传吉·著

不忍之心是对同情冲动及语言幻觉的自我节制：节制里总带点聪明与勇敢；同情心里总带点轻慢与庆幸；同情不见得总是庄重。心里放不下情感，笔中则要添附理智。不忍之心，由道德出发，又高于道德，她是善与智的结合。



新世纪
文学观察

胡传吉·著

文学的不忍之心



不忍之心是对同情冲动及语言幻觉的自我节制；节制里总带点聪明与勇敢；同情心里总带点轻慢与庆幸，同情不见得总是庄重。心里放不下情感，笔中则要添附理智。不忍之心，由道德出发，又高于道德，她是善与智的结合。

山西出版传媒集团



北岳文艺出版社
BEIYUE LITERATURE & 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文学的不忍之心 / 胡传吉著. —太原:北岳文艺出版社,2017.1
ISBN 978-7-5378-4906-7

I. ①文… II. ①胡… III. ①中国文学—当代文学—文学研究 IV.
①I206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212665 号

书 名 文学的不忍之心

著 者 胡传吉

责任编辑 范 戈

装帧设计 张永文

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·北岳文艺出版社

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

邮 编 030012

电 话 0351-5628696(发行部)

0351-5628688(总编室)

0351-5628697(编辑室)

传 真 0351-5628680

网 址 <http://www.bywy.com>

E-mail bywycbs@163.com

经 销 商 新华书店

承 印 者 山西人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 710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
字 数 220 千字

印 张 16.25

版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7 年 1 月山西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378-4906-7

定 价 35.00 元

目录

001 / 美的受难

012 / 小说的不忍之心

022 / 羞感之于内心

031 / 心灵暗处的自罪

040 / 诉苦新传统与怨恨情结

051 / “力”之文学变道

061 / 小说群治理想之荣衰

071 / 意义的负重

081 / 论同情

090 / 论情爱激情

100 / 性饶舌的困与罪

110 / 小说的技术冷漠症

121 / 借势网络，故事证心

130 / 无罪之罪

145 / 兵家得势，文艺从命

154 / 灵魂的叙事，精神的审美

169 / 孤独是一种天赋

180 / 文字知天命

193 / 新道德下的城市小说困境

205 / 关于文学的超越

218 / 无立足境，是方干净

236 / 附录：批评如何立心——读胡传吉的文学批评所想到的 谢有顺

251 / 后记

美的受难

美的存在，称得上是天意。与此同时，天意给人出了难题，即，如何欣赏美、表现美、尊重美、信仰美等难题。如美学家温克尔曼言，“认识优美的能力犹如写诗的天才，是上天的恩赐，但由于这种天才并非自然而然地发生，缺乏教育和指导将会变成虚空和没有生气”，“上天把感受优美的能力赐予所有理智的人，但程度却大不相同”^①。在这里，不妨把美与感受美的能力两者都设于天意与人为的框架之中。

美这一话题，庞大而复杂，非一篇文章所能尽述。但美这一范畴内，有一些具体问题可以细致探讨。譬如，感受美、书写美，离不开美人这一对象。美人在古今文字里的不同遭遇，是本文将讨论的重点。

美人一词，今天看起来，可能显得轻佻失重——那也是因为后世将其庸俗化，但如果我们能回到美本身、回到古语语境，会发现，这一称呼，庄重合礼，蕴含多义，且没有严格的性别之分。《诗经·国风·邶·简兮》写“硕人俣俣。公庭万舞”，“云谁之思。西方美人。彼美人兮。西方之

^①(德) 温克尔曼《论在艺术中感受优美的能力》，见温克尔曼著《希腊人的艺术》，邵大箴译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01年。

人兮”，据郑玄注，“我谁思乎，思周室之贤者”，“彼美人，谓硕人也”，这个“文武道备”的“美人”^①，按常识推，非指女子，或有意模糊性别。再如屈原诗骚，喜写“美人”，其《离骚》《九歌·少司命》《九章·抽思》《九章·思美人》等，皆有吟唱“美人”之辞章，这“美人”可男可女，更可颂上德尊贵，兼赞人之美态。其中，《离骚》之“惟草木之零落兮，恐美人之迟暮”，王逸有注，“迟，晚也。美人，谓怀王也。人君服饰美好，故言美人也。言天时运转，春生秋杀，草木零落，岁复尽矣，而君不建立道德，举用贤能，则年老耄晚暮，而功不成，事不遂也”^②，此处“美人”，兼喻美之形态、神韵、德行。“美人”多次出现于古诗文中，实与天下治乱之想有关^③。无独有偶，古希腊，赞“美”之词不吝于男子，反吝于女子，追求美男子、美少年之完美，强调男子与男子之间的爱慕，实与城邦的政治教育大有关联，非色相二字能解。古语语境，“美人”并非女子的专属，更非仅指后世所狭义理解的漂亮女子。美人之事，后来在中土之所以越来越世俗化、女性化，甚至是堕入“风尘”、沦为“红颜祸水”，很大程度是因为本土诗文执笔者多为男子，也因为美色对治世之想的威胁性。不排除另一个可能性，即，女子能美到美的极致，面对极美的书写对象，诗文的修辞也有可能相应地到达美的极致，如“回眸一笑百媚生，六宫粉黛无颜色”（白居易《长恨歌》），辞章工整，对比妙极。以闺阁之态诉男子心声颂君臣亲密之诗文作者，可谓数不胜数，屈原算是集大成者。世俗化、女性化的书写倾向，使柔弱美而非雄壮美

成为本土诗文审美的重要理想，但这也并不意味着美人是女子的专属。

既然美人蕴含多义，并涉美貌、德行、治术、诗书、射御等多种文治武功，亦非女子专属，那么，讨论的空间就变得开阔。同时，既然裸像能成为艺术之核心题材、入门

①参《毛诗》，[汉]郑玄注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3年。

②参见汉刘向子政編集王逸叔师章句，明朱燮元懋和朱一龙官虞校刻版本，据上海会文堂书局印行本，印行年份不详。

③本文所谈“治”字，取其原旨多义，既指治理，也取“治”“乱”相对之义，即太平、安定之义。

教育，美人这一对象，亦无须羞于启齿。美与丑的伦理价值，并不见输于善与恶、有与无等相生相成之观念的伦理价值。

述论“美人”这一话题，可能太过离经叛道，更有不务正业之嫌，但如若澄清“美人”之多重意指，亦能匡正视听。今天看起来，对人之美及感受人之美的概说，“美人”仍然是最为简洁到位的提法。澄清这一指称，便可以继续下文。

姑且先不论美的和谐性及崇高意义，我们讲一个基本事实，即，在相当长的时间内，文字对美人的书写，细腻、温婉又充满激情。换言之，美能让文字更美，文字亦能让美更美。天意人为，两者有关联。有心人赏识，天意得生趣味。于本土，对美人的书写激情，由诗文之始至晚清民国语言变革，一直延续，美人名分前后有异，但书写的才情一直在。只不过，当新的主义介入文学书写之后，特别是“讲话”成为“新中国的文艺的方向”之后，这种书写的激情及能力发生了变化，美的趣味及美的地位，相应地，也有了变化。

杨沫的《青春之歌》^①，这一部能够进入文学史但显然无法进入更广阔阅读视野的畅销小说，帮助笔者进入美人之书写的变化这一论题。或者说，《青春之歌》启发了笔者对这一论题的思考。杨沫的创作意愿很真诚，想兼得好与正确。这种心态，反映了20世纪50年代较为普遍的写作倾向，即，写作者努力适应新的时势变化，竞相用自己最出色的才干，向新的时势变化表示真心的拥戴及虔诚的信任。文人最擅长的，莫过于创作出既反映新时代伟大又合乎文艺政策的作品，像胡风、郭沫若等诗人，赵树理等小说家，杨朔、魏巍等散文家，50年代前期，积极写出顺应时势新变化的作品，如《时间开始了》《百花齐放》《三里湾》《荔枝蜜》《谁是最可爱的人》等，如此种种，莫不是对时势新变

^①杨沫《青春之歌》，作家出版社，1958年。此为未经修改的第一版，出版后，争议声出，杨沫自称用三个月的时间修改该小说，1960年，《青春之歌》再版。

化的及时反应。

出于对文学的喜爱，杨沫在小说里，设置了一些颇具个人创作色彩的构想，如林道静的身份、林道静复杂的恋爱史等，这些，都是难以受控制的故事因素。杨沫在一个大的正确的框架下，为小人物命运设置了一个小小的位置——《青春之歌》在“文革”期间被批为“毒草”，又说明威权容不下个人空间。林道静的形象，耐人寻味。一方面，杨沫想突出林道静的美，另一方面，杨沫想写出林道静的觉悟以突出政党及领袖的英明领导，但从书写效果来看，个人美貌与政治要求并不协调。且看林道静出场的场景：

清晨，一列从北平向东开行的平沈通车，正驰行在广阔、碧绿的原野上。……不久人们的视线都集中到一个小小行李卷上，那上面插着漂亮的白绸子包起来的南胡、箫、笛，旁边还放着整洁的琵琶、月琴、竹笙，……这是贩卖乐器的吗，旅客们注意起这行李的主人来。不是商人，却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女学生，寂寞地守着这些幽雅的玩意儿。这女学生穿着白洋布短旗袍、白线袜、白运动鞋，手里捏着一条素白的手绢，——浑身上下全是白。……她的脸略显苍白，两只大眼睛又黑又亮。这个朴素、孤单的美丽少女，立刻引起了车上旅客们的注意，……她这异常的神态，异常的俊美，以及守着一堆乐器的那种异常的行止，更加引起同车人的惊讶。^①

作者很想写出林道静的美，但小说对林道静的描述，显然跟美不太协调，“这女学生穿着白洋布短旗袍、白线袜、白运动鞋，手里捏着一条素白的手绢，——浑身上下全是白”。这身打扮下的“美”没有说服力，这种

“白”既不自然，也不优雅，可能林道静真是美的，但作者这样写“美”，至少不是高明的写法。从象征层面来

^①杨沫《青春之歌》，作家出版社，1958年，第1页。

讲，这个“白”可以自圆其说，它可以象征投身革命者的一身清白，也可以衬托“罪恶”世界的污秽不堪。但从美感的层面来看，起码从视觉层面看，这个“俊美”没有说服力，这身打扮没有美感，反而有点惨人感。作者所用“朴素”一词，跟白洋布短旗袍、白绸子、南胡、琵琶、月琴、竹笙等器物，也是不协调的。这些器物，不是“朴素”，反而是近乎“奢侈”了。同时，这些器物的出场，似乎是为了衬托林道静受过良好教育——最理想的效果是琴棋书画样样精通，但各种乐器的格调及审美趣味是不一样的，甚至是有雅俗之分、男女之别的，这些器物的堆砌，显得粗糙、随意，不合摆放常理，也不合审美趣味的一致性，由此也可推知杨沫对晚清教会女学、官府女学以及民国女学，并不是特别了解。分析这个场景，并不是苛求作者。政治要求高于一切，在这样的年代，能为个人趣味及情感创设一点点空间，已经是叛逆，同时也是了不起的尝试。分析美的沦落及受难，只是为了呈现这样一个事实，即，威权下的美，不自在、不自然，这样的“美”，不具备说服力。不难看出，写作者处处用心但又处处为难，纵然使出全身解数，想尽办法证明“小资产阶级”觉悟的合理性、无产阶级政党的英明性，仍不能达到要求。《青春之歌》达不到政治要求，“文革”期间，小说沦为“毒草”。《青春之歌》也达不到审美理想，林道静的“俊美”，不伦不类。文人的艺术趣味与政治的“翻身”趣味之间、“提高”与“普及”的标准之间，有分歧，写作者很难做到两全其美。也因为小说这一体裁本身的叙事要求，小说不得不面对生活细节、社会场景等具体事物，诗歌与散文可以用抒情的方式回避“阶级敌人”，但小说没有办法回避具体的人事，也没有办法回避“阶级斗争”中的“敌人”及其言论。为了保全政治正确，只得将不合规矩的枝节修剪掉，几番裁剪之后，美人之形态及神韵，自然别扭。

《青春之歌》并非特例，有更多的文例可以证实人之美在当代的不自在。具体的，容后文再续述。沿着这个切入点，观察文学变化，不难发现，本土

文字书写美人的激情与能力，自“当代”以来，已经大为减退甚至是接近消失。80年代以前，我们还可以把美的沦落归咎于威权的苛求，80年代以后至今，文字书写美人的激情与能力，并不见得有多么大的起色，我们又可以为这一趣味的巨大转变添附些什么样的理由呢？天地自然的美，除了依附于领袖及民族，再难绽放光彩，这一点，诗歌及散文可为例证，如50、60年代的政治抒情诗，余秋雨的散文等，可说明，天地自然之美，在当世文字里的境遇很难堪。天地大美的文字命运，尚且如此，更遑论人之美的文字遭遇。

书写美人的才情衰退，今人作品里稀缺能够流传千古的美人、能令人过目不忘的美人佳句，之所以这样，深究起来，其实是美善等传统在当代断裂的某种表现。

古人恐怕深知美人的巨大威力，美人稍有失控，天下难免德行失衡。所以，古人对着美人，非常谨慎。古人写美与治美，有智慧有策略——至于智慧策略的好与坏，那是另外一回事。诗文为美人赋予高贵品质，但又暗暗地为美人之美分了等级，进一步地讲，等级制反过来巩固了美的地位，这是古人非常高明的地方。承认色相本身的价值，赞同美的天意，对美人有一个很高的判断，但又觉得色相不治则乱、非治不可。以《金瓶梅词话》的人物为例，足见古人心思缜密。且看作者对潘金莲的描写，“因他自幼生得有些颜色，缠得一双好小脚儿，因此小名金莲”，“不过十五，就会描鸾刺绣，品竹弹丝，又会一手琵琶”，“长成一十八岁，出落的脸衬桃花，眉湾新月，尤细尤湾”，大户暗中收用了金莲，有诗为证，“美玉无瑕，一朝损坏；珍珠何日，再得完全”^①，想必没有人会说潘金莲长得难看。虽潘金莲欲望惊

人堪称淫荡无度，但这些，无损潘金莲姿色的美。武松剜心剖尸，潘金莲死状极惨，叙述者暗道，“好似初春大雪压折金钱柳，腊月狂风吹

^①兰陵笑笑生《金瓶梅词话》，戴鸿生校点，人民文学出版社，1992年，第一回，“景阳冈武松打虎，潘金莲嫌夫卖风月”。

折玉梅花”^①，惜花叹美之心，表露无遗。那西门大官人又生得如何？潘金莲初见西门庆，只见他“生的十分博浪”，“越显出张生般庞儿，潘安的貌儿”^②。古时某些美男子、美女子，虽浮邪无度，但优雅诗文凡涉写姿色，多有怜香惜玉之心，所以，即使古诗文情色暧昧成分多，也好浮邪粗鄙，但在一“美”字身上，确实用功，有了不起的书写成就。相对于今人，古人对美有不容动摇的信心。试想假如潘金莲不是那么美，假如西门庆生得如武大郎一样，“三寸丁、谷树皮”^③，恐怕《金瓶梅词话》会失色不少。以现代人的眼光看，说潘金莲的身世是一出“美的悲剧”，想必绝不为过。美的遭遇越是不堪，越显出美的悲剧，但这一切，必有一个前提，那就是美的高贵：即使淫邪无度，也无损美的自在。纵“红颜祸水”，但古人从未否定过这“红颜”之颜，姐己、褒姒等美人，可视为例。各代男宠乃至断袖男宠，史官没有无视其姿色。又及，西施、貂蝉、王昭君、杨玉环，若以闺房事论之，各美皆有不得已之难堪，但美本身就是美德，是以能流传千古。古人既能将美善说成是天作之合，又能尊重美之天意自然，真可谓进退自如。“天下皆知美之为美，斯恶已”（《老子·第二章》），陈鼓应的注译是“老子的原意不在于说明美的东西‘变成’丑，而在于说明有了美的观念，丑的观念也同时产生了”^④，这个解释强调了许多人忽视的“相因”因素。美丑虽相反，但也相因，各有其存在的绝对价值，是“在”而不是“相对在”，美并非因丑而美，丑亦非因美而丑。

古人在美人的问题上，绝不含糊，既懂得写美，又懂得治美。古人治美，至少有三种思路，值得留意：以德贤赋美人；以自然美比附美人；强调柔性美，淡化雄性美。以德贤赋美人，堪称是礼乐教化的重要组成部分。《论语·八佾》有载，子谓《韶》，“尽美矣，又尽善也”，谓

①兰陵笑笑生《金瓶梅词话》，戴鸿生校点，人民文学出版社，1992年，第八十七回。

②同上书，第二回。

③同上书，第一回。

④《老子今注今译》，陈鼓应注译，商务印书馆，2009年，第81页。

《武》，“尽美矣，未尽善也”。美善并提，非贬低美，反倒是对美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《毛诗》称《关雎》为“后妃之德也。风之始也。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也”^①，“窈窕淑女”被纳入德贤治国之道。屈原以美人喻楚怀王，意在道德贤能事。宋玉《九辩》自叹“悲忧穷戚兮独处廓，有美一人兮心不绎”，此“美一人”，有自叹德行美好之意。看出，古人治美之想，不限于美，更有礼仁德等因素综合在内，礼乐的设置，更难与美人摆脱干系。以自然比附美人，是古诗文中，更为普遍的写美方式。《诗经·卫风·硕人》，极赞庄姜，“手如柔荑，肤如凝脂；领如蝤蛴，齿如瓠犀；螭首蛾眉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”。曹植《洛神赋》，以惊鸿游龙、秋菊春松、朝霞芙蓉等自然意象，吟颂只应天上有的美人，气势磅礴，情感充沛。“嵇康身長七尺八寸，風姿特秀”，時人以“肅肅如松下風”喻之（《世說新語·容止》）。狂放李白，落筆盡得美人之風流，“雲想衣裳花想容，春風拂檻露華濃”（《清平調》）。嚴肅杜甫，亦有細膩多情時，“香霧雲鬟濕，清輝玉臂寒”（《月夜》），誰說悶騷不解風情？朴直白居易，如有神助，寫出“回眸一笑百媚生，六宮粉黛無顏色”（《長恨歌》），漢皇得此一笑，江山值幾許？沉魚、落雁、閉月、羞花之說，更有難以言表之驚艷。上古詩文，漢賦古詩，樂府民歌，唐宋詩詞，明清小說戲曲，各朝各代之各種詩文，皆有傾國傾城的美人佳句，以自然美比附美人者，更是數之不尽。以德賢賦美人，端莊大方。以自然美附麗美人，如“清水出芙蓉，天然去雕飾”，有說不出的清爽。兩美各有千秋。此外，強調柔弱美^②、淡化雄性美的審美傾向，也值得留意，這是我們與古希臘人不太一樣的地方。詩文中，男子變換角度，以女子口吻訴相思、說仕途失意之做法，相當普遍。詩文記有雄才大略、順天承運的男子，多強調其異相而不是美色，劉邦、劉備等即為例。若論美男子，則通常會強調其柔弱美。《世說新語·容止》載，“潘岳妙有姿容，好神情。少時挾彈出洛陽道，婦人遇者，莫不連手

①《毛诗》，郑玄注。

②柔弱，相对于刚而言，非软弱之意。

共紫之”。登徒子于楚王面前短宋玉曰，“玉为人体貌娴丽”，宋玉自辩“体貌娴丽，所受于天也”，反讥登徒子饥不择食，短人者成千古笑柄，“登徒”一姓，毁于一旦^①。兰陵王“长恭貌柔心壮，音容兼美”^②。卫玠有“倾都”之貌，《世说新语·容止》载，“卫玠从豫章至下都，人久闻其名，观者如堵墙”，玠体弱劳累，“遂成病而死”，“时人谓‘看杀卫玠’”。贾宝玉“面若中秋之月，色如春晓之花”，“面如敷粉，唇若施脂”（《红楼梦》第三回）。男子之美，近乎女子之美，也许正如前文所言，女子能美到美的极致，于是，古人有此审美倾向。强调柔性，淡化刚性，也可能跟传统治术有关系，除去法家治国之朝代，大多朝代，尤其是开国皇帝，会采纳柔性治国。柔性美，暗合仁义礼智信的治国思路。以德贤赋美人；以自然美比附美人；强调柔性美，淡化雄性美。这是无为而治及有为而治相因相反之结果。古代懂得制衡，没有哪一种审美趣味独尊唯大，是以美得以自持，美得以治。

当世美人及佳句极为稀缺，很大程度上，是因为美的高贵品质被隐去，美与善的天作之合被否定。读红色作品，有如读英雄烈女传，美没有安身的位置。再往后一点的今人，写有几分颜色的女子，大多妖风阵阵，媚眼四射，宛如妖孽当道；写占几分风流的男子，离不开好色乱性，粗鄙贪婪，恍若群魔乱舞。仿佛世间只剩下蜘蛛精与猪八戒两个物种。但我相信，生活并非如此单调。并非所有女子见人就放电，并非所有男子见床就晕浪。虽世风日下，兽性日盛，但高贵人性并非荡然无存。要说当世的人完全不懂美不惜美，那也太武断，还是有美的使者在。白先勇的《永远的尹雪艳》，对美的悲剧有深刻理解。舞女尹雪艳出身卑贱，但全文无一句涉床第无一句涉不堪，尹雪艳的高贵大方，无处不在。尊重美，懂得美的高低，这就是现代人对美善文化传统的应答与领悟。

①参《登徒子好色赋》，见宋玉著《风赋及其他》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。此文是否后人伪托而作，此处不讨论。

②《兰陵王孝瓘》，见《北齐书》，[唐]李百药撰，中华书局，1999年，第100页。

古人有写美人之才情，古代重感受美的能力培养，不是因为美人多而泛滥，反而是美人与美高贵而稀缺，才会激起古人的激情。今人自美且自恋，反不懂“珍惜”这个道理了。

就像史铁生领悟的那样，也许世界的本质就是残疾。造物主造物，有缺陷，美也不例外。美虽能够闭月羞花、沉鱼落雁、倾国倾城，但草木会凋零，美人有迟暮。从生命之在看，美高贵而稀缺。英国艺术评论家肯尼斯·克拉克谈裸体艺术的移情，称，“我们并不想临摹它们，我们想使它们完美”^①。古希腊人为美男子锦上添花，艺术家迷恋人体的数学比例与精神境界，努力靠近神，他们对美有信仰。追求理想中的完美，实为寻求灵魂不朽之举。精神与灵魂，未必就是纯粹理性抽象的不可见之物，它有具体内核，美善是建构精神及灵魂的重要因素。当世，权威权力、集体权力、民粹权力强大，“绝大多数”强大，买卖成为人际关系主流，高贵稀缺之物，往往遗世独立，要感受美，书写美的才能和信仰美的激情，缺一不可。

本文志不在结论，而在思考。过去的文艺政策，政治意识形态明显，但贤德、自然、柔性等治美之术，亦多少都带有政治意识形态色彩，何以古今之美趣美态，相差如此之远？！为什么美在恶声与恨声中蒙尘落难？西人美的颠覆，多由美内部的叛逆完成，本土传统美善的沦落，与“翻身”趣味有无关联，劳心者审美趣味与劳力者审美趣味之间，是否有“阶级斗争”般的矛盾？！如果审美趣味的颠倒跟语言变化有关，那为什么现代文学里，仍有让人过目难忘的美人佳句？钱锺书刻薄无双，笔下的唐晓芙，美俏可爱，是“罕物”；汪太太虽尖酸，但也算是个女丈夫，样貌美丽，内心亮堂。沈从文笔下的翠翠，清不惹尘；巧秀妈，裸不蒙羞。张爱玲笔下的曹七巧，虽毒“杀”人，可“她年青的时候有过滚圆的胳膊”（《金锁记》）；王佳芝，“一

①（英）肯尼斯·克拉克《裸体艺术》，吴玫、宁延明译，海南出版社，2002年，第11页。

张脸也禁得起无情的当头照射”（《色，戒》），不美不成书。徐志摩虽嫌多情缠绵，但林徽因的美，确实颠

倒过某些众生。诸多文例，可见可证，语言变化是托词，人心高下、修养好坏，才是精神根本。文化传统的断裂，才是问题要害。今人困惑，费思量，须思量。

借美人论题，实不合今日求新创新之喧闹变道，又易陷当世褻玩浮浪之语言困境，如若遇上“神马都是浮云”等话语，一切皆被消解，谈美真真尴尬。论题不合时宜，但是，重提美善这些古老人事，实有助于理解，何以优美难现、粗鄙当道、美人落难。古今对照，绝非扬古抑今。古人有其专制、苛刻、不人道、不可理喻的地方，但是，今人只顾谴责古人的坏处，看不到古人的种种好处，实在可惜。当世文学，值得反思的地方太多，颂唱淫风之外^①，我们有必要回过头去看，古人的智慧与教养在哪里。

①此处“淫”，作“过分”“无节制”解。

小说的不忍之心

小说，尤其是长篇小说日益得势，在某种程度上说明，俗世更趋复杂，人们需要更多的词语来表达这个世界。

纵观过往的中土文艺，越是要在世俗生活上有所作为的文艺，越需要在篇幅上有所表现。故事类的文艺，更需要对应市民在时间上的消磨。如小说《金瓶梅》、弹词《榴花梦》^①等，再如《金粉世家》等，都在一定程度上对应了市民对消磨时间的要求。借用郑振铎对弹词的评说，“弹词为妇女们所最喜爱的东西，故一般长日无事的妇女们，便每以读弹词或听唱弹词为消遣永昼或长夜的方法。一部弹词的讲唱往往是需要一月半年的，故正投合了这个

①郑振铎《中国俗文学史》第十二章“弹词”里提及闺阁流传“评话”，其中，“有《榴花梦评话》一种，最负盛名。闻有三百余册，可谓为最冗长的一种了。惜未得一读”（第572页）。这之后，关注长篇弹词《榴花梦》者增多。

②郑振铎《中国俗文学史》，团结出版社，2006年，第547页。

个被幽闭在闺门的中产以上的妇女们的需要。她们是需要这种冗长的读物的。”^②叙事类文艺，尤其是小说，虽说地位难如其他诗文，但仍属士人玩赏之物，绝非下层百姓所创所想，就文体地位言，小说低中亦有高。只不过，小说终究不如诗